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4日以微信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0月17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董建军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包含3名独立董事），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下同），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续聘并重新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近期市场信息，基于审慎原则，考虑公司现有业务状况及对未来审计服务的需求，公司拟重新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事前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立信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

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时具有足够的独立性、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需要,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恰当,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拟定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等具体事宜公司将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8 日